

#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4月18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上午9:00在武汉市江汉区江汉北路3号南国中心二期T1写字楼2902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李明轩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7人，实到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4年年度报告》之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和第四节“公司治理”部分，对公司主营业务、资产及负债、投资状况、未来发展的展望、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分别进行了认真梳理、研究与分析。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将听取《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3、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4、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报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度，公司母公司利润表中实现净利润数-465,446,134.65 元，合并利润表中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238,085,227.54 元；公司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数-179,502,925.77 元，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数-5,050,244,991.72 元。

鉴于公司 2024 年度亏损，且未分配利润为负值，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稳健发展的资金需求，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实施利润分配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等因素，综合考虑后决定公司 2024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7、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商品房买受人提供购房按揭贷款担保的议案》

公司提请董事会审批公司及公司各子公司、孙公司自本次董事会通过本事项之日起，至 2026 年召开年度董事会止，继续为购买公司及公司各级子公司所开发商品房的买受人提供购房按揭贷款阶段性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9、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审批：自2025年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起至2026年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止，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提供担保总额度不超过155,145.15万元人民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已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担保方支付担保费用的议案》

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支持公司发展，预计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止，为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余额不超过11.16亿元。融资担保费率按不高于年千分之三点五，非融资担保费率按不高于年千分之一点五执行，公司最终将按照实际担保金额及担保天数支付担保费用。

本议案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李明轩、郭崇华、刘筠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向关联担保方支付担保费用的公告》。

####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为推进参股公司项目开发进度，结合当前参股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按持股比例为4家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4.97亿元，该金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85.39%。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

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1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批 2025 年度获取股东借款的议案》

根据公司整体发展战略需要和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批，自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获取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借款余额不超过 112 亿元，借款利率参考公司同期融资平均成本确定。

本议案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李明轩、郭崇华、刘筠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批 2025 年度获取股东借款的公告》。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与电建保理公司开展商业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与中电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各类商业保理业务，保理业务余额不超过 0.5 亿元，以补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提升公司整体运营质量。

本议案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李明轩、郭崇华、刘筠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与电建保理公司开展商业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电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李明轩、郭崇华、刘筠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中国电建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持

续风险评估报告》。

1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及未来审计工作的需要，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1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监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李明轩、昌海军回避表决。

该议案中董事、监事薪酬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18、审议通过了《2024 年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2024 年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19、审议通过了《关于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20、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1、审议《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结合 2024 年度公司及各子公司与各相关关联方实际发生的业务往来情况，公司预计自 2024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止，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75,804.83 万元。

本议案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李明轩、郭崇华、刘筠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公司相关情况，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尊重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高度重视上述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对公司产生的不利影响，将敦促公司管理层积极采取措施，解决相关事项并努力消除不利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2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